

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 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4-67

招 标 人：信阳市公安局

集中采购机构：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日 期：二〇二四年七月

致政府采购供应商和代理机构的一封信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代理机构：

您好！非常感谢您一直以来对信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关心和支持！

近年来，信阳市财政局坚持以“服务企业、服务市场、服务基层”为出发点，以规范制度为抓手，以便民利企为目标，通过完善政府采购制度，优化政府采购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持续提升政府采购电子化水平，推进政府采购工作高效、规范、阳光运行。

为持续优化信阳市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信阳市财政局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优化营商环境调度会、推进会，党组成员带头解决重大问题，带头完成节点任务，带头落实惠企政策，以工作机制创新推进工作延伸。一是持续为各交易主体提供优质服务。在法律职权内明确采购人主体责任，减少审批事项；汇编印发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和政府采购操作指南及流程图，方便各交易主体参与我市政府采购活动；启用“不见面开标评标”系统，实现招标采购的全流程电子化。二是落实惠企政策。免收招标文件费用、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货物类、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免收质量保证金，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收取不超过合同金额 3%的质量保证金，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建议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免收质量保证金；给予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的 10%-20%（工程项目为 5%）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鼓励采购人提高首付款或预付款比例，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50%，对于中小微企业，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可提高至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70%；加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宣传，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为中标企业开辟融资“绿色通道”。三是设置政府采购项目服务专员，提供全流程服务。信阳市财政局在每个部门预算科室设立一名政府采购项目服务专员，全流程为中标供应商服务。在政府采购项目中，遇到任何问题均可以和服务专员联系，如采购人不按照规定签订合同、不按照合同约定对项目履约验收、不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等问题。

尽管做了一些工作，但我们深知，离贵公司的期望还有差距。恳请贵公司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并持续给予关注、支持和监督！

凡涉及信阳市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的任何问题，贵公司均可通过专线电话 0376-6699123、电子邮箱 czyszb228@163.com，与信阳市财政局优化营商环境办公室随时沟通交流，我们将竭诚为各位供应商服务，全力解决贵公司遇到的困难。

再次感谢贵公司对信阳市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让我们携起手来为“美好生活看信阳”做出财政贡献！

信阳市财政局

2024 年 6 月

目 录

特别提示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总则

2、招标文件

3、投标文件

4、投标

5、开标

6、评标

7、合同授予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9、纪律和监督

10、注意事项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附表三：确认通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初步评审

详细评审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采购服务内容及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

二、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按招标公告及前附表要求提供）

四、开标一览表

五、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七、投标文件服务方案（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八、其他资料及实质性优惠文件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无范本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录“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招标文件费用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方可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政府采购类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六、投标文件份数

1、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非加

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U 盘壹份（*.NXYTF 格式）。

2、非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U 盘要求内容完整并能正常读取数据。

3、非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1、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同时公告（涉及投标人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

2、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50MB。

十、特别提醒

招标（响应）文件与此内容不符的，以此内容为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jy.xinyang.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采购项目名称：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4-67

三、项目预算金额：经法院判决并执行到信阳市财政账户实际罚没资金金额的 20%。

四、采购需求：

4.1、本项目共分 1 个包，对信阳市公安局打击跨境网络赌博犯罪专项行动购买技术服务项目进行服务，具体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4.2、服务期：3 年。

4.3、服务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和现行行业标准与规范。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6.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三个月的纳税和社保证明，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企业自证）；

（6）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内《中小企业声明函》样本）。

6.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

6.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6.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信用承诺应用

（一）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

4、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书面声明，企业自证）；（二）采购文件中资格审查中明确“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三）投标人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集采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人、集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时，资格证明材料需同其他要求发布的文件一起发布。

九、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 年 7 月 23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7 月 29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jy.xinyang.gov.cn>）；

3.方式：

3.1.投标企业首先登录“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然后按网站通知公告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3.2.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并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3.3.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X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的“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

4.售价:0 元。

5、文件获取方式：

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请投标企业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十、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8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登录“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

3、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十一、开标时间及地点：

10.1、时间：2024 年 8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0.2、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六开标厅（市博物馆正门对面）

十二、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信阳市）》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其他相关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三、其他注意事项

1、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同时公告（涉及投标人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

2、请投标企业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3、潜在投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4、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50MB。

十四、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信阳市公安局

联 系 人：吴女士

电 话：0376-6521610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二十四大街

2、集中采购机构信息

集中采购机构：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 系 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376-6369916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百花中路

3、监督部门信息

监督机构：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6-6699188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招标人	采 购 人：信阳市公安局 联 系 人：吴女士 电 话：0376-6521610
2	集中采购机构	名 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 系 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376-6369916
3	项目名称	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4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5	招标控制价	经法院判决并执行到信阳市财政账户实际罚没资金金额的 20%。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出资比例	100%
8	招标范围	采购内容：本项目共分 1 个包，对信阳市公安局打击跨境网络赌博犯罪专项行动购买技术服务项目进行服务，具体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9	服务期	3年。
10	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的方式付款。
1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三个月的纳税和社保证明，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企业自证）； （6）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内《中小企业声明函》样本）。 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1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14	投标人收到澄清后的书面确认时间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的当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书面确认
15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招标文件要求
16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7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的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8	投标文件递交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19	装订要求	/
20	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封套上写明	/
21	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密封要求	/
2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开标时间和地点
23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开标时间和地点
2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5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u>2024</u> 年 <u>8</u> 月 <u>12</u> 日 <u>09</u> 时 <u>30</u> 分 开标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u>六</u> 开标厅（市博物馆正门对面）
26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u>1</u> 人，评审专家 <u>4</u> 人。专家从符合条件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7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5名中标候选人。
28	履约保函	无
29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30	质疑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招标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招标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集中采购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招标控制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期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要求：见招标文件。

1.3.3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合格的投标人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投标人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责令停业的；
-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6) 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1.5 付款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
- (5) 服务内容及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人资格文件（按招标公告及前附表要求提供）
- (4) 开标一览表
- (5) 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7) 投标文件服务方案（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 (8) 其他资料及实质性优惠文件
-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3.2.2 本项目设招标控制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总报价不得超过招标人发布的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做无效标处理。

3.2.3 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 3.2.1 条为依据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即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投标人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4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招标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理解为所有费用（3.2.4 条所列各项等一切费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2.5 投标人负责国外生产的设备的进口手续办理（如有的话）。用外汇购入某些投标货物，需折合人民币计入总报价中；

3.2.6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3.2.7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3 中小型微型企业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内《中小企业声明函》样本）。

3.4 投标有效期

3.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5、投标文件的制作：

3.5.1、投标人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3.5.2、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和非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5.3、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投标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投标人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3.5.4、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5.5、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XYTF 格式和*.NXYTF 格式）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3.5.6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7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货物服务期、投标有效期、服务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8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9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5.10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从新上传。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到场参加开标会议。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5.2.2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招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招标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五名中标候选人全部确定为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将对中标候选人所投资料进行核查，如发现中标候选人弄虚作假响应招标文件的，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做经济处罚，取消中标资格。当排名前五的中标候选人被取消中标资格后，后续排名可以按照排名自动增补至前五名。

中标候选人验证通过后，招标人依据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其他情形的按政府采购的相关法规执行。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保函

无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它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9.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招标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招标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10.注意事项

10.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技术文件的要求，结合招标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作出详细的产品及服务报价。

10.2 投标人应对照本招标技术文件各项服务要求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3 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在本招标文件中未提到的或投标人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招标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投标人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投标人方案中体现。

10.4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10.5 保密和保证

(1)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招标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招标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1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1.3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人。

11.4 监督单位：信阳市财政局

11.5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____年__月__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三：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你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
		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良好记录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
		信用查询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标书雷同性分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其它要求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
2.1.2	符合 性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不超过招标控制价
		服务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评分办法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报价部分: 30分 服务部分: 35分 技术部分: 35分
评审分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投标报价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30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 (如投标人中出现明显低价或不符合招标文件服务要求的市场价格的投标报价,评标委员会各成员需对此类报价进行综合审查及评定,如发现恶意竞标行为予以废标处理,上报主管部门进行相应处罚)。
服务部分 (35分)	服务方案 (15分)	1、根据投标人向采购方提供指定特大跨境赌博集团涉案网站后台权限及人员、资金、技术、推广等相关链条全量精准数据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打分: (1) 优秀: 方案整体性很强,方案统一明晰,项目计划明晰,时间把控非常合理,服务内容的安排十分明确、合理,制定了详细、规范的项目计划,得5分; (2) 良好: 方案整体性较强,方案基本统一,项目计划明晰,时间把控基本合理,服务内容的安排基本明确、合理,制定了详细的项目计划,得3分; (3) 一般: 方案缺乏整体性,设计方案不够统一,项目计划不明晰,时间把控不够合理,服务内容的安排不够明确、合理,没有详细项目计划,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2、根据投标人向采购方提供协助远程勘验、数据分析、资金穿透、固定证据、法律解读、战法指导、审讯攻坚等全方位、全链条支撑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打分: (1) 优秀: 进度计划安排合理、可行性强、工序协调合理得5分; (2) 良好: 进度计划安排较合理、可行性较强、工序协调较为合理得3分; (3) 一般: 进度计划安排一般、可行性一般、工序协调一般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3、根据投标人向采购方提供线索查询简报、线索分析简报等多种形式向采购方提供犯罪线索资源查询分析服务方案,包含网络对象、涉案规模、运营明细、境内外服务器分布,组织架构及股东金主、管理人员构成等数据内容,等数据内容进行综合评价打分: (1) 优秀: 方案内容形式丰富,内容具体全面,数据清晰明了,得5分; (2) 良好: 方案内容形式较丰富,内容较全面,数据基本清晰明了,得3分; (3) 一般: 方案内容形式不丰富,内容不全面,数据不清晰明了,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驻场服务承诺 (10分)	派人到采购方指定地点开展驻场服务,提供技术支持,合同存续期间,驻场服务派驻人员不少于2人,每年驻场时间不少于180天,并对此做出相应承诺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保密承诺 (10分)	对工作和合作过程中接触到的工作信息及警务信息应当严格保密且做出保密承诺的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综合部分 (35 分)	项目团队 技术实力 (20 分)	投标人需为本项目成立网站渗透、资金分析、战法指导等技术团队，技术团队需具备以下技术实力和能力，每提供一个案例得 5 分，最多得 20 分。每个案例必须同时提供以下信息，缺项不得分。 每个案例同时提供信息如下： (1) 提供跨境赌博网站信阳籍涉案人员的身份信息，包含名字，性别，身份证号相关证明信息材料。 (2) 提供涉案网站网址信息、服务器位置信息、单日流水。 (3) 提供涉案集团组织架构，层级图谱。 (4) 承诺中标后提供网站股东、金主、骨干成员信息。 (5) 承诺中标后提供境内外跑分平台、地下钱庄等洗钱通道。 (6) 承诺中标后提供推广链、资金链、人员链、技术链等全链条数据。 注：投标方需对提供的数据信息真实性负责，经采购方核实，发现弄虚作假的，取消中标资格。
	企业证书 (15 分)	1、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证书的，得 5 分； 2、供应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O14001 证书的，得 5 分； 3、供应商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5 分； 注：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并提供官方网页截图作为证明材料【其中 1-3 项为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www.cnca.gov.cn/) 查询的网页截图】，没有不得分。
注： 1、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同时公告（涉及投标人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 2、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50MB。		

特别提醒：当 ≥ 3 有效投标人 ≤ 5 时，不再进行评分标准的打分，所有有效投标人全部做为中标候选人。

1、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本项目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5 名中标候选人，当 ≥ 3 有效投标人 ≤ 5 时，不再进行评分标准的打分，所有有效投标人全部做为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

1.2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2、评审标准

见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

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全部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2 评标结果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示。

附件：废标条件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 1.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的；
- 2.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 4.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5.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 6.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7.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 8.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9.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 10.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仅供参考)

甲方:

联系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

联系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一、合作内容

双方共同围绕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精准分析技术打击跨境网络赌博违法犯罪、互联网“黑色”产业链等业务方向进行深度合作,建立打击涉网违法犯罪、完善互联网监管、净化互联网环境的联合工作机制,推动网络安全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大数据分析技术在涉网违法犯罪情报监测研判中的深度应用,共建精准打击跨境网络赌博违法犯罪技术支撑体系。

二、服务内容

1. 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涉案网站的违法犯罪线索、远程勘验、数据挖掘分析等服务。因无法对境外涉案服务器进行查封、扣押,为进一步收集犯罪证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八条、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办理刑事案件收集提取和审查判断电子数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九条、公安部《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电子数据取证规则》(2019)第六条之规定,由乙方专业技术人员协助甲方侦查人员进行相关电子数据的提取和固定。

2. 乙方通过《线索分析报告》、《线索查询简报》、《工作记录单》等多种形式向甲方提供线索资源分析服务的成果,报告或简报中包含网址、前台域名、会员情况、代理情况、出入款情况、本地涉案会员等数据内容。

3. 乙方对发现涉案资金通过虚拟货币进行转账的,提供链上追踪服务,经过数据分析,需提供文字或配以图像形式的报告,帮助甲方定位嫌疑虚拟货币相关的交易所。

4、乙方对甲方指定涉案网站进行技术渗透。如渗透不成功,乙方应退回甲方服务费定金或推送一个类似赌博网站后台数据。乙方在获得甲方指定网站后台权限后,立即书面通知甲方查验网站数据。甲方经查验网站数据无异议后,立即组织实施开展远程勘验、在线提取数据等相关工作。

三、服务地点和内容

乙方为甲方提供驻场服务和远程服务两种服务方式,服务地点根据工作需要确定。

四、付款方式: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支付时间及条件：采购方案前不支付任何费用，中标人协助当地公安机关完成扣押资金，并交公安机关涉案资金专户累计每达到 2000 万元，由甲方对资金进行罚没评估，后由采购人向中标人预支付技术服务费用，费用=2000×中标比例×50%（万）。剩余款项待案件侦查完毕后，按中标比例一次性全部支付完毕，并扣除预先支付部分。

五、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将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项目指派给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完成，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应全力为甲方提供有力技术支持并按照约定期限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负责资金流向追踪分析全流程服务。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协助对涉案网站远程勘验固定证据。

4、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与本协议相关的所有必要配合，包括但不限于为乙方支撑保障团队提供服务所必须的全部信息、数据、资料、网络环境和工作空间等。

5.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甲方应当指派专人为本协议所列事项之专职联络人员，该专职联络人员必须拥有必要的专业能力，负责传达甲方指示并提交、接收相关资料，如有更换，应提前通知乙方。

6. 甲方在案件侦办期间需要由乙方提供分析支撑和远程勘验服务时，应将具体的工作方向、分析目标提前通知至乙方，以协助乙方按照进度完成工作。

7. 甲方应配合对乙方出具的简报、分析报告、工作记录单等进行签字验收，经甲方签字后视为乙方相应义务已履行完毕。

8. 甲方应确保其与乙方签订服务合同之前已取得其上级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同意。甲方同意在乙方的服务需要得到相关授权时，配合乙方出具必要的授权文件。

9. 乙方根据甲方办案需求提供技术支持，由此产生的分析报告、参考数据、论证信息、技术服务、软硬件支持等工作成果不得用于非办案之用途。

10. 乙方未能完成第二条所约定的服务内容造成案件不能进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服务费用，并依约按质按量按时为甲方提供网站违法犯罪线索、远程勘验、数据分析支撑服务等优质的服务，确保完成本合同第二条服务内容服务。

2. 乙方在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时，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

3. 乙方对本合同的任何和所有责任都限定在乙方因付出专业服务而收到的合同总价之内，并将在服务期满后解除。

4. 乙方为甲方提供驻场服务，服从甲方统一管理，按计划完成合约规定的工作内容。

5. 甲方案件开始侦办后，乙方应安排两名以上专业技术人员驻场联合办公，服从甲方统一管理，配合甲方办案人员进行数据分析并提供可靠的技术支撑，按计划完成合约规定的工作内容。

六、保密责任

1. 任一方在讨论、订立及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向另一方提供的全部技术和商业信息、本协议及

其附件的存在以及具体内容均应被视为保密信息。

2. 对于一方(“披露方”)向另一方(“接收方”)提供的保密信息,未经披露方书面授权之前,接收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其他组织或个人泄露、转让、许可使用、交换、赠与或与其他组织或个人共同使用或不正当使用。但司法机关为办案需要或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3. 任一方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对另一方提供的数据资源和技术手段只能用于本框架协议下的具体项目合同,并建立严格的保密制度,落实专门的保密措施。

4.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本协议约定的数据资源和技术手段保密义务期限为永久有效,未经对方同意,任一方不得将该数据资源和技术手段用于本协议项下合作目的之外的其他用途。乙方对在工作和合作过程中接触到的工作信息及警务信息均应当严格保密,不得提供至第三方或用于非本合同项目下的其他事项。甲方的工作信息及警务信息,乙方应当限定接触人员及扩散范围。

5. 任一方违反保密义务所造成的责任和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6. 不论本协议是否变更、解除或终止,保密条款均持续有效。

7. 本保密责任内容与双方签订的保密协议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七、知识产权

1. 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提供的技术性信息、商业性信息、文件、程序、计划、技术、图表、模型、参数、数据、标准、专有技术、业务或业务运作方法和其他专有信息等,其知识产权和其他权益全部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为本合同之外的任何目的、以任何形式自行使用或擅自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

2. 乙方依据本合同或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专门为甲方或根据甲方提供的信息、资料完成的技术成果,其知识产权属于甲方,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成果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其知识产权属于甲方。

3. 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上述属于甲方的知识产权以任何方式透露给任何第三方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事项。

4. 乙方应确保所提供的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数据资料、计算公式、测试方法、软件、报表等)和成果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八、违约责任

1. 因乙方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造成第三方追索的,应由乙方承担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 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的,应以该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为标准进行赔偿。

3. 乙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的,不免除乙方继续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责任。

4. 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二项第一条之规定,提供数据不真实、无价值、不全面、导致案件无法进一步开展工作,则甲方可解除合同并不承担本合同应支付乙方合同价款。

5. 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八条第一项之规定,则甲方可解除合同并不承担本合同应支付乙方合同价款。

6. 本合同所称之损失包括实际损失和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及合理的调查取证费、律师费等

相关法律费用。

九、不可抗力

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在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过程中遇到障碍或延误，不能按约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受阻方”)，只要满足下列所有条件，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

受阻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是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直接造成的，且在不可抗力发生前受阻方不存在迟延履行相关义务的情形：

受阻方已尽最大努力履行其义务并减少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受阻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结束后的【7】天内提供有关该事件的权威证明和书面说明，书面说明中应包括对延迟履行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的原因作出说明。

3.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直接影响协议履行的，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十五(15)日内向对方提供有关不可抗力事件的报告并说明其影响程度。双方将根据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终止协议，或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延期履行合同。

4.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须延迟履行，一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可能导致延迟的不可抗力事件以及延期执行的日期，该延期不应超过认定的因不可抗力导致的延迟。

5.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达【30】天以上，任何一方均有权终止本合同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十、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1. 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如有变更、终止本协议的要求，应提前三十(30)天书面通知对方，双方协商同意后方可变更或终止。

3. 甲乙任何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有关条款，经指出不改正者，另一方有权提出终止本协议，并书面通知对方，本协议自书面通知到达对方之日起终止。

4. 本协议解除或终止的，不影响合同中结算与清理条款的效力。

5. 如遇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致使本协议的全部或部分条款不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的要求，双方应及时协商，修改有关条款。

6. 双方确认，双方之间的信任与相互合作是本协议得以履行和合作目标得以实现的重要基础，除本协议另有约定之外，一方在未经另一方事先认可的情况下，不应将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十一、争议解决的方式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书条款在理解上发生争议时，应本着友好协商态度修改、补充有关条款。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如发生争议，亦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它事项

1. 本协议用于替代各方在此前经讨论、谈判、协商所形成的有关此事宜的所有决定(无论书面或口头形式)，如果以前的决定与本协议条款发生矛盾，以本协议为准。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任何一方未行使、迟延履行任何本合同下的权利，不构成对该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对本合同任一条款的弃权不应被视为对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放弃。

4.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因任何原因被判定为无效或不可执行，并不影响本合同中其他条款的效力，且该条款应在不违反本合同目的的基础上进行可能、必要的修改后，继续适用。

5. 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6. 附件：《保密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已拟定，合同签订中，在不损害甲、乙双方合法利益的基础上，为了体现双方公平公正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合同进行协商调整。

附件：

安全保密协议

经甲乙双方(以下简称“双方”)协商，达成本协议。

本协议所指保密信息是指：

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下简称《保密法》)确定的范围和程序，由甲方掌管并因技术合作向乙方提供的、需要双方予以有效保护的国家秘密信息。

二、上述保密信息可以以数据、文字以及记载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光盘、软件等有形媒介体现，也可以通过口头等视听形式体现。

三、双方确认遵守《保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承担保守国家秘密和对己方有关人员进行保密教育、管理的义务，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本项目保密信息的安全。

四、甲方为乙方提供技术合作过程中相关保密工作的指导、帮助，乙方保证保密信息仅限于在直接参与技术合作的有关人员范围内知悉。

五、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拟参与项目人员的名单和背景资料，保证人员政治可靠，并配合甲方对有关人员的必要考察;对甲方认为不宜参与本项目的人员，乙方应当予以调换。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参与人员需要变更的应当经甲方同意。乙方发现参与项目人员政治上有问题时，应当及时通报甲方。

六、乙方人员因实施本项目需要进入甲方办公场所的，应当经甲方同意，并由甲方人员陪同在指定的场所活动，不得涉入非指定场所。

七、因实施本项目需要的涉密文件资料，由甲方负责提供，办理正式交接手续后，由乙方按照甲方提出的保密要求负责妥善使用、保管，并按期归还甲方。乙方不得擅自以任何方式复制甲方涉密文件资料。

八、乙方应当保证其内部实施本项目环境的安全，指定专人管理涉密文档和处理涉密文档的计算机，不得扩大保密信息的知悉范围;涉密计算机应当专机专用，不得使用与甲方网络、互联网以及其他社会网络相连接的计算机、普通传真机存储、处理、传递涉密文档以及技术合作信息;不得通过普通邮政传递涉密文档;不得在无保密措施的各种电话中谈论保密信息。

九、乙方不得将与甲方技术合作的情况以任何形式公开宣传、报道，不得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泄露技术合作过程中知悉的保密信息。

十、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或违反本协议的有关要求均视为违约。做出违约的一方应当承当违约责任。其中，乙方违约的，甲方可以视情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或停止与乙方的技术合作，情节严重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违约并造成泄密后果的按《保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十二、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地址：

地址：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本项目为信阳市公安局入围 5 家合格供应商，对信阳市公安局打击跨境网络赌博犯罪专项行动购买技术服务项目进行服务。

二、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落实上级部门关于打击整治跨境赌博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推动打击整治跨境赌博专项行动，维护国家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实施科技兴警战略，破解公安工作技术瓶颈制约和跨境区域阻隔，围绕利用大数据精准分析打击跨境网络赌博犯罪、互联网”黑灰色”产业链等业务方向进行深度合作，共同打击跨境网络赌博违法犯罪。

2、向采购方提供指定特大跨境赌博集团涉案网站后台权限及人员、资金、技术、推广等相关链条全量精准数据服务。

3、向采购方提供协助远程勘验、数据分析、资金穿透、固定证据、法律解读、战法指导、审讯攻坚等全方位、全链条支撑服务。

4、采用线索查询简报、线索分析简报等多种形式向采购方提供犯罪线索资源查询分析服务，包含网络对象、涉案规模、运营明细、境内外服务器分布，组织架构及股东金主、管理人员构成等数据内容，等数据内容。

5、中标方所有责任都限定在中标方因付出专业服务而收到的协议总价之内，并将在本协议项下所有义务履行完毕并经采购人确认验收后解除。

6、中标方不得利用采购方当地公安机关授权或超越授权从事违法活动，由此所造成的法律后果由中标方承担。

7、供需双方应建立严格的保密制度，签订保密协议书，采取专门的保密措施，并严格落实到位。

8、合同履行期间对方的技术秘密、商业秘密，未经“披露方”书面授权之前，接收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其他组织或个人泄露、转让、许可使用、交换、赠与或与其他组织或个人共同使用或不正当使用。

9、供需双方对在工作和合作过程中接触到的工作信息及警务信息均应当严格保密，不得提供至第三方或用于其他目的。

10、任一方违反保密义务所造成的责任和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11、服务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和现行行业标准与规范。

12、合同履行期限：根据实际情况约定。

三、验收标准

1、采购方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四、项目预算金额

经法院判决并执行到市财政账户实际罚没资金金额的 20%。

五、资金支付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支付时间及条件：采购方案前不支付任何费用，中标人协助当地公安机关完成扣押资金，并交公安机关涉案资金专户累计每达到 2000 万元，由甲方对资金进行罚没评估，后由采购人向中标人预支付技术服务费用，费用=2000×中标比例×50%（万）。剩余款项待案件侦查完毕后，按中标比例一次性全部支付完毕，并扣除预先支付部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4-67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人资格文件（按招标公告及前附表要求提供）
- 四、开标一览表
- 五、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投标文件服务方案（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 八、其他资料及实质性优惠文件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一、投 标 函

致：（招标人）

_____（投标单位全称）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为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相关服务进行投标。

为此承诺如下：

1.投标服务的报价为经法院判决并执行到信阳市财政账户实际罚没资金金额_____%。

2.如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我方声明，我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提供全部资料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合法、真实、有效，并且在以后实施中承担由于与此不符而引起的一切责任。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地址：

邮政编码：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人）

本授权书声明：我_____（法人代表姓名）是_____公司法人代表，现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_____投标事宜，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授权委托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资格文件

(按招标公告及前附表要求提供)

四、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报价	投标服务的报价为经法院判决并执行到信阳市财政账户实际罚没资金金额_____%
服务期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 (元)	备注

注：须与评分标准业绩要求部分相对应，后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需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七、投标文件服务方案

（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八、其他资料及实质性优惠文件

（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和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金融服务支撑平台查询联系。